

# 臺東縣臺東市建和國民小學教科圖書評選實施要點

106 年 1 月 18 日修訂

113 年 6 月 26 日修訂

## 一、依據

- (一)國民教育法。
- (二)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。
- (三)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用書審定辦法

## 二、實施目的：

- (一)使本校的教科圖書選購公開化、公平化、科學化。
- (二)使本校的課程在橫軸及縱軸上達到最完整的銜接與目標的達成。

## 三、實施期程：每年五月至六月。

## 四、參加對象：全體教師。

## 五、選定版本使用時間：以學習階段為原則。

## 五、評選原則及程序：

- (1) 重視學生學習需要、尊重教學專業自主，提高師生教學效果；達成教學目標，減輕家長負擔。
- (2) 每學年選用之教科圖書，應依據本要點，進行公開評審選用之。
- (3) 學校選用之教科用書，以國家教育研究院（以下簡稱國教院）審定，且審定執照未逾有效期間者為限。另依「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用書審定辦法」第 16 條規定，申請人（依公司法登記經營之圖書出版之公司）不得以未經審定之書稿，提供學校作為選用教科用書之用。
- (4) 教科用書隨附之教具、教學媒體及其他相關物品，不得納入評選項目；另依據「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對於國民中小學教科書銷售行為之規範說明」，銷售事業提供或預告提供不當之金錢、非屬教學時確有必要使用之物品或其他經濟利益，以不當爭取選用其教科書之機會，為具有商業競爭倫理非難性之行為，將有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5 條規定之虞。
- (5) 選用原則應包括教科圖書之內容、取材、順序編排、字體版面、紙張印刷及價格合理性等。
- (6) 教科圖書應以教育部核定公告之教學科目為限，同一年級同一領域於同一學年度內，以採用同一版本為原則。惟於使用中，如發現重大缺失，即通知選用版本之廠商代表改善，若未盡完善者，得薦送評審表至評選會議決，不受同一學年度使用同一版本之限制。有特殊需求或依規定選用教科用書有困難者，應敘明理由，並考量教材銜接問題，編撰銜接教材及安排銜接教學時間與銜接補救措施等，報所屬地方政府備查。
- (7) 視障學生點字及大字體教材選購、製作、配發事宜，依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。
- (8) 評審選用教科圖書過程應列入紀錄，並視同公文書歸檔保存五年俾供查核。
- (9) 評審選用委員會彙整審查通過後，簽請校長核定之。

六、選書流程：

- (1) 每年5月1日至5月31日辦理教科用書選用，發給全體教師「教科圖書圖評選紀錄表」(如附件一)。
- (2) 回收「教科圖書評選紀錄表」，彙整評選結果。
- (3) 召開教科圖書評選委員會(全校教師)研商決定版本。
- (4) 研商結果送請教導處呈校長備查。
- (5) 寄送教科圖書訂單。

七、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、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# 臺東縣建和國民小學教科圖書評選紀錄表

◎評選領域：

- 語文領域-國語    語文領域-英語    語文領域-本土語    語文領域-新住民語  
數學    生活    自然科學    社會    藝術    健康與體育    綜合活動

◎適用年級：\_\_\_\_學年度\_\_\_\_年級 第\_\_\_\_學期 第\_\_\_\_冊

◎評選方式：每個指標以1分至5分給予評價，以總分數最高者獲選為最適用版本。

指 標	版	本	版	版	本	版
1. 教學目標適切，符合教學原理與能力指標。						
2. 教材情境脈絡化，符應本校學生生活經驗。						
3. 教材內容兼具多元性、客觀性且能適度融入多樣議題。						
4. 教材內容易與其他領域進行跨領域教學。						
5. 教材分量配合教學時數，學習活動所需時間適中。						
6. 習作練習份量適中，且有助於教師了解學生的學習狀況。						
7. 教材內容編排所搭配的學習評量多元化且易於實施。						
8. 版面設計優良：標題、字體、字距、圖表。						
9. 插圖呈現單元教學重點或概念重點，並符合教學目標。						
10. 印刷品質良好、裝訂牢固且具安全性。						
總計			分		分	分

◎評選之最佳版本為：\_\_\_\_\_版

◎請簡述此版本之優點或特色：

評選教師簽名：\_\_\_\_\_ 年 月 日